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2023 年 8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吳平先生及孫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王頻先生及鄒甫文女士。

*僅供識別

A 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3-045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复旦微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目前董事会共有 11 名董事，实到董事 11 名，会议由董事长蒋国兴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其它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开展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2 日。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授权公司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授权公司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点，编制了《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新增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7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

保函、信用证、项目资金借款等品种。

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部分监管规范性文件废止或修订，2023 年版本之《公司章程》也已修订生效，为保证制度体系的统一，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相应上位法依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H 股的相关规则，审议如下事项：

1、中期股息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不宣派中期股息。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